

办理医疗美容诊所，代办美容诊所

产品名称	办理医疗美容诊所，代办美容诊所
公司名称	深圳汇域国际商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专业办理+快速沟通+一站式服务
联系电话	13670159841

产品详情

申办对象：申请开办医疗机构的企业、机关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和其他机构、个人。

办理各医疗（个体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条件：

- （1）符合自治州《医疗机构设置规划》。
- （2）符合卫生部《医疗机构基本标准》。
- （3）具有当地户口。
- （4）房屋建筑面积达到40平方米以上。
- （5）取得具有承认中专以上学历。
- （6）取得本省区医师职称，并在注册的医疗机构从事五年以上同一专业临床工作人员。
- （7）区外职称卫生技术人员，必须取得《医师执业证书》，方可申请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。
- （8）现从事的诊疗活动必须与医师职称专业相同（单科）。
- （9）注册资金达到1万元以上。

审批各医疗（个体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条件

申请开办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单位或个人，必须向所在地卫生局提出申请并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（1）申请单位名称、基本情况以及申请人姓名、年龄、专业、履历、执业资格证书、身份证；

- (2) 所在地人口分布、经济和社会发展等概况；
- (3) 所在地300米左右医疗机构分布情况；
- (4) 所在地区人群健康状况和疾病流行以及有疾病患病率；
- (5) 拟设医疗机构的名称、选址、建筑面积及实用面积、功能、任务、服务半径；
- (6) 拟设医疗机构的服务方式、时间、诊疗科目和床位编制；
- (7) 拟设医疗机构的组织结构、人员配备；
- (8) 拟设医疗机构的仪器、设备配备；
- (9) 拟设医疗机构的污水、污物、粪便处理方案；
- (10) 拟设医疗机构的通讯、供电、上下水道、消防设施情况；
- (11) 资金来源，投资方式、投资总额、注册资金；
- (12) 并附申请设置单位或者设置人的资信证明；申请设置门诊部、诊所、卫生所、医务室、